**移动查房车招标参数和评分标准**

**说明**：本**章中“★”的条款为本项目的实质性要求条款，供应商应全部满足，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。“▲”符号的条款为本项目的重要参数条款，未标识符号的条款为一般参数条款。**

**一、采购货物清单及项目预算**

**项目预算：**18万，最高限价15万。

**采购货物清单**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货物名称** | **单位** | **数量** | **单价限价（万元/台）** |
| 1 | 移动查房车（型号1） | 台 | 3 | 2.5 |
| 2 | 移动查房车（型号2） | 台 | 3 | 2.5 |

**二、技术要求**

## 移动查房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项目** | **子项目** | **技术参数要求** |
| **1** | **台面要求** | **★**型号1尺寸 | 操作台面尺寸：45cm\*45cm以下且35cm\*35cm以上 |
| **★**型号2尺寸 | 操作台面尺寸：50cm\*50cm以下且35cm\*35cm以上 |
| **4** | **车体系统** | 一体化设计 | 含电池的一体化结构设计，主机采用内嵌式设计保护在一体化工作台面内，电池固定在车体底座内保障车体平衡 |
| 台面设计 | 台面使用部分为完整方形，显示器支架侧移 |
| ▲台面材质 | 台面采用抗菌材质，符合医疗行业规范（需提供台面相关抗菌检测报告，可以使用含氯制剂消毒。 |
| 台面把手 | 台面把手方向朝下，停车操作时台面把手位于键盘下方；台面及把手为塑料无缝一体成型 |
| ▲键盘托设计 | 台面内隐藏键盘托盘，完全隐藏到台面内部，使用时可从台面内拉出；（需提供键盘托完全隐藏及弹出演示照片） |
| ▲可扩展台面 | 为保证护理车在移动过程中的轻巧性以及具备优化台面空间设计，护理车应具备可扩展台面设计。 |
| 显示器固定支架 | 显示器支架支持单独≥15cm升降；支持横竖屏转换；支持单独≥30°俯仰角调节；支持单独360°旋转 |
| 控制面板 | 控制面板上具备LED显示灯，可实时显示电池状态及电量；具备电动升降按键和升降锁定按键 |
| 升降立柱结构 | 采用电动式或梯动式升降立柱结构设计,稳定牢固。 |
| ▲车体升降 | 底座相连的立柱需为窄立柱固定不动，与台面相连立柱需为宽立柱进行上下升降；（需提供宽立柱升降，窄立柱与底座相连实物照片证明） |
| 抽屉及配件 | 配备两层抽屉，配备智能触屏密码锁，配备2个≥4L垃圾桶，配备≥1个多功能置物盒（内含剪刀盒、锐器盒及洗手液盒），放置病历夹 |
| **★**托板 | 抽屉下需配置一个托板，可存放打印机等 |
| 柜体材质 | 柜体表面采用抗菌ABS材质覆盖，符合院感使用环境，内框架采用铝合金支撑，保障强度的同时更加轻便 |
| **5** | **显示终端** | 显示终端 | ▲LED IPS屏，尺寸：≥21.5”，最佳分辨率≥1920x1080 |
| **6** | **主机系统** | 系统配置 | **★**CPU：I5及以上  **★**内存：≥16GB 内存  ▲固态硬盘：容量≥512GB  操作系统：支持windows 10专业版及以上  网卡：支持2.4G/5G Hz Wifi网络，支持802.11 b/g/n/ac以上标准  接口：≥4个USB |
| 硬盘防震 | 主机具备硬盘支架防震结构设计，适合医护人员高频移动应用。 |
| **7** | **电源系统** | 一键开关 | 具备一键开关功能 |
| ▲主电源线固定 | 螺旋可伸缩结构，固定于车体上，不可随意取下，防止遗失（需提供实物照片） |
| 电池性能 | 有效循环寿命≥2000次，续航时间≥8小时 |
| ▲电池认证 | 电池通过CE、FCC、ROHS认证；（需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，须为单独电池认证非整车） |
| ▲电源管理 | 为保证电源安全稳定性，查房车需具备医疗电源控制系统，通过充放电管理模块对电池进行充电或放电管理 |
| ▲电源供电 | 需满足条码打印机、激光打印机等供电需求 |

**三、★商务要求**

1、付款方式：验收合格支付90%，质保期结束支付10%。

2、合同履行地点：四川省妇幼保健院晋阳院区及天府院区。

1. 完成期限：合同签订后的三个月内完成供货、安装、调试。

4、质保期：整机质保3年。质保期内，投标方应免费向甲方提供设备的技术支持、软固件升级、硬件维修等服务。

**四、评分标准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内容 | 分值 | 评分因素 | 评分细则 |
| 价格部分  （30分） | 30分 | 价格 | 价格分计算公式如下：   1.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，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。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 2. 投标报价得分=（评标基准价／投标报价）×30 |
| 技术部分  （41分） | 41分 | 技术参数 | 1. 投标人须按技术参数要求中的编号逐条应答，全部满足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及要求的得41分； 2. 一般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.5分，带“▲”的为重要参数，每负偏离一项扣3分，扣完为止；带“★“的为核心参数，负偏离视为无效投标；  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的,投标人必须如实响应并提供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，不能提供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的视为负偏离，作相应扣分处理。 |
| 实施方案及售后服务方案 | 10分 | 实施方案 |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的科学性、有效性、完整性进行综合评定，包括以下四点：①实施人员组织安排、②实施步骤、③实施计划、④保障措施，以上方案每有一项缺项或漏项扣2.5分，每有一处缺陷扣1.25分。  注：缺陷是指：项目名称错误，服务地点与本项目不一致；涉及的规范或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不适用；描述有歧义或简略或逻辑有漏洞或夸大描述或前后矛盾或不完整；方案内容不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情形。 |
| 10分 |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|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的科学性、有效性、完整性进行综合评定包括以下五点：①服务响应时间、②服务计划、③服务内容、④服务保障措施、⑤培训安排计划，以上方案每有一项缺项或漏项扣2分，每有一处缺陷扣1分。  注：缺陷是指：项目名称错误，服务地点与本项目不一致；涉及的规范或标准与本项目要求不一致或不适用；描述有歧义或简略或逻辑有漏洞或夸大描述或前后矛盾或不完整；方案内容不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或与本项目无关的情形。 |
| 业绩 | 9分 | 项目业绩 | 供应商具备2021年1月1日（含）至今类似项目业绩，每提供1个得3分，最多得9分，无相关类似业绩不得分。  注：需提供合同复印件作为案例业绩证明材料；合同复印件需体现产品名称、产品型号，用其他产品冒充或提供虚假业绩，按废标处理。 |